

证券代码：832069 证券简称：科飞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三明科飞产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6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戴良玉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三明科飞产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来结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4年5月16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，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，共向股东转增股本11,650,200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38,834,000股变更为50,484,200股。本次股权分派事项于2024年6月14日完成。

针对以上事项，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8,834,000元变更为人民币50,484,200元，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将上述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三明科飞产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三明科飞产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27日